

臺北市濱江實驗國民中學114年度暑期游泳訓練營招生簡章

一、主旨：加強市民水域安全知能及防溺水能力，推展全民體育，改善社會風氣，提升市民生活品質，充實青少年暑期生活。

二、辦理單位：臺北市濱江實驗國民中學。

三、活動時間：

(一)中華民國114年7月7日(星期一)至8月1日(星期五)止(不含星期六、日)，每期5天，共4期，合計4週。

期別	日期
1	7月7日(一)至7月11日(五)
2	7月14日(一)至7月18日(五)
3	7月21日(一)至7月25日(五)
4	7月28日(一)至8月1日(五)

(二)班別：(請確依報名班別時間上課，逾時遲到或缺曠不到者不另行補課或調課)

班別	時間
A 班	08：00至09：30
B 班	10：00至11：30
C 班	14：00至15：30

(三)報名完成後，如該班報名人數不足12人者，本校得通知報名學員以更改期別、時段或退費方式辦理，學員不得有任何異議(本校保留開班與否的權利)。

四、報名日期：自6月16日起至6月27日止(每日09：00~16：00)，逾期不候。

(一)免費生(本市公私立無游泳池學校，114學年度升4、5、6年級，不具初級班游泳能力之國小學生或本市公私立113學年度未通過第三級游泳檢測之國小6年級應屆畢業生)採先報名後通知之方式進行。

(二)依每期報名人數的狀況決定免費生人數，以報名順序做為錄取順序，錄取時僅能選取當期之時段進行上課，不得私自更改時段，否則以放棄論。

五、報名地點：

(一)請至警衛室領取或本校網站(<https://www.bjjh.tp.edu.tw/>)下載報名表，填寫後至學務處體育組報名，聯絡電話：85020126分機305。

(二)完成報名後，請至總務處出納組繳費，聯絡電話：85020126分機403。

六、報名費用：普通票900元(大學以上及成人)，學生票800元(限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生)。

七、報名資格：

(一)學員資格以就讀小學1年級以上人員為原則，身高應高於120公分以上始得報名參加。

(二)凡身心狀況不適合游泳運動者(例如患有皮膚病、心臟病、傳染病、癲癇症狀或其

他不適情形)，不得報名參加。

- (三) 免費生資格為本市公私立無游泳池學校之國民小學114學年度升4、5、6年級(1~3年級不開放報名)不具游泳能力之學生，並以領有低收入戶或身心障礙手冊之家庭子女或本人優先錄取，其餘名額以報名先後順序為準，其報名表須為正本；此外，**113學年度未通過游泳檢測之國小6年級應屆畢業生**，亦請各校以學校為單位統一至他校報名。

八、訓練班課程進度：

- (一) 初級班：適應水性、韻律呼吸、水中站立、水中漂浮、扶邊打水、水中划臂、手腳聯合。
- (二) 中級班：捷泳腿部、臂部、換氣、手腳聯合動作、蛙式腿部、臂部、換氣、聯合動作等。
- (三) 高級班：簡易急救常識、基本救生、轉身、仰式、蝶式聯合動作。

九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為防治 COVID-19、SARS、H7N9 新型流感、腸病毒等疫情，將嚴格執行學員入水前測量體溫一事，若有學員額溫超過37.5°C者，請至適當場所再次量測耳溫，如耳溫超過38°C確定發燒者，嚴禁入水。
- (二) 每堂課提早15分鐘到場，學員均需自備泳帽、泳鏡方可下水。
- (三) 學員請勿攜帶貴重物品。
- (四) 敬請遵守游泳池規則。
- (五) 上課地點：臺北市濱江實驗國民中學游泳池
- (六) 報名後無法前來上課者得改期，若學員無法前來上課或為該校辦理暑期泳訓最後一期者，退費標準依暑訓營實施計畫退費規定辦理。

臺北市濱江實驗國民中學114年度暑期游泳訓練營報名表

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姓名		性別		出生 年月日	年 月 日
身分證號碼		就讀學校/年級 或服務單位			
票價	☐ 普通票價 NT 900元 ☐ 學生票價 NT 800元 ☐ 免費生				
聯絡電話	(H)		手機		
聯絡地址					
活動期間	自 月 日起至 月 日止 (1期5天)				
參加期別	☐ 第1期 7/7-7/11	☐ 第2期 7/14-7/18	☐ 第3期 7/21-7/25	☐ 第4期 7/28-8/1	
參加班別	☐ A 班08:00-09:30		☐ B 班10:00-11:30		☐ C 班14:00-15:30
切結書	本人_____未患有不適於游泳活動之疾病 (包含皮膚病、心臟病、傳染病、癲癇、精神病或其他類似症者)，另免費生經發現具有游泳能力者，依規定通報發證學校及教育局並逕行退訓。 學員簽章_____ 家長簽章_____				
附記： 一、未滿18歲者，須徵得家長同意。 二、凡身心狀況不適合游泳運動者(例如患有皮膚病、心臟病、傳染病、癲癇、或其他類似症者)，請勿報名參加，如因此發生意外，由家長及報名者自行負責。 三、學生票一律憑學生證辦理 (限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生)。 四、如該班報名人數不足12人者，本校得通知報名學員以更 改期別、時段或退費方式辦理，學員不得有任何異議 (本校保留開班與否的權利)。					
繳費金額	_____元整 (由出納組填寫)		出納組收費證明		